

不曾失落

(加拿大) 杨慧卿 著

花城出版社



不曾失落

(加拿大) 杨慧卿 著

花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不曾失落 / (加拿大) 杨慧卿著. — 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1999
ISBN 7-5360-3071-1

I.不… II.杨… III.散文-作品集-加拿大-现代 IV.I711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1999) 第 45317 号

不 曾 失 落

〔加拿大〕杨慧卿 著

*

花 城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 东 省 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南 海 彩 印 制 本 厂 印 刷

(南海市桂城叠南)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0.125 印张 1 插页 236,000 字

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5,000 册

ISBN 7-5360-3071-1

I·2598 定 价: 16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序

杨光治

杨慧卿是在五年前夏天的一个下午走进我的视线的，是我的老上级——花城出版社前总编辑李士非先生将她引来。

虽然是初次见面，然而这位穿着T恤、牛仔裤，背着水桶袋，从加拿大闯荡到广州的姑娘毫无扭捏之态，音容笑貌就像夏日的阳光那样热烈、明朗。她说此行的一个主要目的，是想让我看一看她的散文，因为她在济南读大学时读过我对席慕蓉和汪国真的评论；为此，她通过朋友找到李先生，再通过李先生找我……边说边掏出一叠稿子和几篇文章的复印件。她还落落大方地“推销”自己：出生在齐齐哈尔，三岁时举家迁到济南，读小学时通过收音机悄悄自学英语，初二时就在词典的帮助下翻译了《汤姆·索亚历险记》和《蝴蝶梦》等三本小说，还跟一位老师学日语；大学二年级时以“托福”考试全国第一的成绩到加拿大留学，获得了奖学金和“世界优秀青年奖”，当地一家英文报纸曾以大版的篇幅来介绍她，毕业后即找到工作，有时间就到世界各地旅游。

她是幸运的。然而这不是老天的所赐，而是由于聪慧和勤奋。

第二天，我读了她的作品。秀丽、自然和本色的美感

深深地吸引了我，“清水出芙蓉，天然去雕饰”的感受涌上了我心头，随即从中选出了几篇，分别寄给《羊城晚报》、《作品》等报刊，后来都发表了。当时还想为她写个评论，但是因为正担任着吃力不讨好的职务，常常处于疲于奔命却又苦恼不堪的境地，所以未能执笔。也正是这一原因，与她再见过一两次面后就没有了联系。

李士非比我热心得多。这位向来重视培养青年作者的老编辑发现了这株根植于黄土、萌发于异乡的散文佳苗之后，积极地向报刊推荐，并为她联系出版集子，终于获得了花城出版社领导和该社副编审詹秀敏女士的支持，于是有了这本《不曾失落》。

如今，出版社已纳入了市场经济的轨道，编辑被推向市场，纯文学又正处于不景的状态，经营这样的图书，在经济上无疑存在着风险，然而可以肯定地说，这本散文随笔选集有着较高的出版价值。

杨慧卿不是也不想当专业作家，她在《写作》一文中写道：“出国以后，生活的大环境变了，感触自然也多起来”，因而情不自禁地“把身边的事每天用英文记下来，有一个周末闲着，就把其中一篇翻译成中文寄回国内，也发表了，自此我有了兴趣，有空就在大大的书桌前，沏上杯茶，随手写一篇”，“所希望的也只是大家在茶余饭后读读，会心一笑，即使不笑，能做到不起鸡皮疙瘩，我也就满足了。”她常在《人民日报》海外版发表作品，从1991年开始，还在《齐鲁晚报》开了个“写在彼岸”专栏，已发表了数十篇。由此可见，她的作品是颇受读者欢迎的，要不，报纸不会挪出这么多的版面。

她所写的都是人情、亲情、爱情，这些都是最有价值、最值得珍惜的人生情味。更可贵的是，尽管她也是一个女子，但没有包装成娇娜柔媚的“小”态，也没有像样板戏中的江水英那样故作强悍豪放，只是自然而率真地将自己的和身边的事、内心的感受娓娓地倾诉出来。巴金先生说，最高的技巧是无技巧，意思是反对矫饰，强调朴素和真实。杨慧卿不一定琢磨过这句有关文学创作的名言，但她却是这样行文命笔。她的作品的字里行间喷射着热烈明朗的阳光，回旋着自由而清新的海风，含蕴着浓郁的生活情趣和青春气息，有的还展现了人性的隐秘，所以绝不会让人读得“起鸡皮疙瘩”。其中不少篇章，还不仅仅是“使人会心一笑”，《那天下午》、《我的哥哥》等所描叙的铭骨的亲情，令人为之动容；而《不曾失落的表》和《熟人》所刻画的某些知识分子猥琐的灵魂，《祸水》所展现的复杂人际关系，《揣测》所暴露的卑微心态，等等，也令人心潮难以平静——尽管作者的叙述态度十分平和。

杨慧卿没有着意对人生进行深入的雕刻，可是在真切、动听的倾诉中却常常含蕴着一些发人思考的哲理内涵。《知足》就是一例。这篇短文，写她的汽车被人撞烂，保险公司赔偿了一千五百元，比她提出的要求多了八分钱，而警察的估价却是二千五百元；有人认为她亏了，她却感到满足。她说：“吃亏不吃亏，关键在自己怎样想。有的人天生就老觉得吃亏，动不动就抱怨别人亏待了他，那他真的是吃亏了。因为有这种心情，已造成了不快乐，这本身就是一件吃大亏的事情。相反的，自己觉得满意，即使表面上看起来有些吃亏，也是赚了，而且也许是大赚

呢。”语言极之浅易，哲理也不高深，但能触动万千心弦。宽容、乐观，是她的处世之道，这种精神也融渗到作品之中，因此，责编将书名拟定为《不曾失落》，实属恰切。除此之外，《影子斜了》、《摆正位置》和《揣测》等，都是这类使人读后既有所感也有所悟的文章，它们给这本集子增添了思想意义。

《不曾失落》即将由花城出版社出版了，她还未获得这一消息，因为我们不知道她如今身在何方。但可以相信，这位潇洒的女子仍是抱着“不曾失落”的态度去面对生活，因此定然满目阳光，身上也披满阳光。

一九九九年三月六日，于广州天河

目 录

序	杨光治 (1)
新年夜的敲门声	(1)
写 作	(3)
谁会在乎	(6)
看得开	(8)
走过的从前	(11)
感谢“山大”	(29)
揣 测	(32)
祸 水	(36)
熟 人	(39)
我的寻人启事	(42)
鼓 励	(49)
影子斜了	(51)
知 足	(53)
旅 行	(55)
不曾失落的表	(58)
困 扰	(64)
朋 友	(66)
亲 戚	(69)

同一个圈子里的人	(71)
对 话	(73)
自 信	(77)
心比天高	(79)
为 人	(83)
习 惯	(86)
虎落平阳	(89)
这一生	(91)
抬高自己	(94)
生意伙伴	(97)
报 仇	(100)
■ 强和弱	(102)
※ 祸从口出	(105)
自作多情	(108)
交 友	(110)
勉强不得	(112)
5 6 8 3	(114)
另一种勾引	(116)
女儿情	(119)
大家闺秀	(124)
不给他机会	(127)
还有一种感情	(129)
不平衡	(132)
耐 性	(133)

不再做恶人

不再做恶人	(135)
暴 发	(136)
得不到的未必是好的	(139)
久隔情衰	(142)
避嫌疑	(144)
最不讨好的男人	(145)
小 人	(147)
嚣 张	(151)
前 嫌	(154)
面面俱到	(158)
性 情	(161)
傻瓜脸	(163)
留 情	(165)
夜 话	(168)
执子之手	(171)
一段经历	(174)
感 情	(178)
法文老师	(182)
莱 斯	(186)
口头上的承诺	(190)
吃 醋	(196)
说，你甩了我	(198)
失 恋	(201)
总会过去的	(205)

一 劫	(208)
让他走	(211)
偶 遇	(214)
情侣吵架	(217)
佳偶天成	(218)
走下去	(219)
游戏规则	(221)
窥一管	(223)
小男人	(225)
固 执	(227)
秘 诀	(230)
目 家庭问题	(232)
景 老来有伴	(235)
抽刀断水	(238)
婚 变	(242)
离 婚	(246)
那天下午	(252)
我的哥哥	(255)
我的姐姐	(258)
写 信	(263)
世上只有妈妈好	(268)
想 家	(272)
脾 气	(275)
吃	(276)

不曾失落

诚 实	(279)
爸爸生病的时候	(282)
误 会	(286)
变 了	(289)
童 言	(292)
王 雪	(294)
真心快乐的笑容	(297)
幽 默	(302)
心 得	(306)
水至清	(309)
开“西饼屋”	(311)

目

录

新年夜的敲门声

绵红让我感动得尴尬和落泪。

这是个新年夜。我一个人坐在房间里喝茶，听一首叫《旧梦》的英文歌。外面的雪一片一片地飘着，飘在我的窗上，化为点点水。我的心情不错，在这样的晚上。一个人清清闲闲的真算是有福的了。前几天，我搬了家，自己搬的，没通知任何人，因此不会有什么人知道我的地址。整个学生宿舍里的人差不多都走光了。刚才，我在外面雪地里站了一会儿，看这幢宿舍楼，发现除了我的窗口映着红色的灯光外，几乎所有的窗口都是黑的。我回到房间后，把门牢牢锁上，换上了白灯笼裤，白T恤衫，一双浅粉舞鞋，然后，坐在灯下，自己祝福自己。祝福刚刚完毕，就听到一阵轻轻的敲门声。开始我没有作声，有些害怕，后来，终于壮壮胆，问：“是谁？”“是我，绵红。”女人的声音，柔柔弱弱。我开了门，绵红站在外面，手里托着一个大大饭盒，微笑着对我说：“这是北京烤鸭，热的。新年快乐。”我呆在那儿，接过饭盒，连“谢谢”都没说。直到她走了，我都没弄清楚：她怎么知道我的房间，她怎么知道我一定在家。我什么都没问，托着饭盒，重新锁了门，在灯下，竟落了泪，感动得落了泪。这个女孩，让我如何对她是好！

绵红夏天刚从台湾来。她一来就对我很好，说是喜

欢我。她属挑逗型女孩,对所有的男孩都是柔情万种。这本是她的事,与我无关,可她后来竟抢了我的好友小夕相恋三年的男友。而抢的原因并不是爱。她自己说的:“别人可以抢我的男朋友,我为什么不能抢别人的男朋友?”看到小夕每天那哭哭泣泣的样子,我非常气绵红。在校园里,她同我打招呼,我一概装看不见。有一次,我出校门时,绵红恰巧在我面前,我故意放慢了脚步,有意避开她,可她一直在前面替我推着门,最后,我只得硬着心肠走出去,连看也没看她一眼。出门后,背着绵红,我的心有些痛,我知道,如此冷淡样,我定是坚持不了几天的。

以后的日子里,小夕又流了许多天的眼泪,我陪着。终于,小夕的男友又开始亲热小夕,疏远了绵红。绵红自此变得很孤立,风流了几个月,结局是曲终人散。看到绵红那样,我心中也有些惻然,曾想打招呼给她,可好多日子不来往,再突然开口讲话是件尴尬的事情。因此。我们俩一直如陌生人样,连头也没再点过。

可今夜,新年夜,仅有的一个敲我们的人竟是绵红,我出国三年来惟一冷淡过的一个人。她一定寻了很久,才找到我。小夕还有那些我曾好好待过的许多人或许也找过我,但以前的地址找不到,他们也会觉得已尽了心意。最执着的,竟是绵红,而找到了我,仅是为了说一声“新年快乐”,还有那一大盒烤鸭。人和人之间的事情,究竟怎样才说得清?

写 作

从前读书的时候,我的数理化是不错的,写作文倒不是我的强项。只是从小看了很多书,古今中外的都看。那时也曾经想过,做一个作家,把稿费交给妈妈,攒着。可那只是童年的想法,充其量也只是一个“我的理想”。

进了大学,空闲的时间多了。有一天,我在教室里写了四篇文章,寄了出去,竟然全发表了,捧着发表的文章,激动不已,读了不知多少遍,出国的时候,还把它们带了出来。

出国以后,生活的大环境变了,感触自然也多起来。当时,我选了英文写作,把身边的事每天用英文记下来。有一个周末闲着,就把其中一篇翻译成中文寄回国内,也发表了。自此我有了兴趣,有空,就会在大大的书桌前,沏上杯茶,随手写一篇。

在国外生活讲究的是踏踏实实、不能虚、不能浮泛。也许,生活态度一旦变化,欣赏的东西也不一样了。我开始喜欢实实在在的东西。再读有些作家的“啊!荷花啊!”,就觉得起鸡皮疙瘩,读一声“啊”,我就心惊一次。还有更接受不了的是有些男作家,动不动就站在窗前,看到外面淅淅沥沥的雨,一种难言的苦楚油然而生。我不相信,本来快乐的人看到雨,心情就会突然不好了。即使有的话,也不该是男人。一个男人动辄就惆怅、苦楚,哪

个女人敢跟着他！男人应该是棵大树，坚定地踩在土里的。

还有，台湾《皇冠》杂志正在捧红的一个女作家，她写到和她妈妈去南韩旅行十一天，飞机离开中正机场的时候，她痛苦极了，因为她离开了祖国之类的。我边看边回想我出国的情形，当时我比她小十几岁，也没有妈妈陪着，而且一去要好多年，都没有这么、那么痛苦。当时，最大的担心是害怕飞机摔下来。后来，我问一个台湾来的朋友：“你相信吗？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，去很近的地方旅行，会那么痛苦？”朋友说：“不相信，既然那么痛苦，又何必要去？”是呀，又何必要去？看到这类的文章，常常有读不下去的感觉。

有一天，我把大一时在国内发表的文章找了出来，读了几句，就觉得揪心了。我写到：看到院里的落花，我蓦地升起一种淡淡的悲哀……我不能相信这种句子是我写出来的，而且还曾经那么得意过。坦白地说，当时看到家里后院的落花，我从未有过悲哀的感觉，只是想过是我扫，还是装看不见等哥哥回来扫，可我当时为写文章而写出这种做作的句子，那么夸张，如今想来，真是悲哀了。

我现在所写的东西大都是有感而发。篇篇都是真实的想法，所希望的也只是大家在茶余饭后读读，会心一笑，即使不笑，能做到不起鸡皮疙瘩，我也就满足了。

本来是是为《人民日报》海外版写的，可爸爸说在济南不大容易看到，又说《齐鲁晚报》在济南很流行。同《晚报》的几个编辑谈过话，觉得十分投缘，便认认真真地写起专栏来。这个专栏，我想，我会坚持下去，即使是为了

不会失言

爸爸妈妈。爸妈年纪大了，我离着那么远，每天所希望的也只是他们开开心心的。据说，爸爸每天午睡起来，都会出去买报纸，买好几份。我的稿费《晚报》也直接寄给了妈妈，她攒了起来，同我小时候构想的一样。“我的理想”成了真的。



地
作